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ADI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大地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30)

有關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

所載不發表意見的更新資料

大地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擬提供有關其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年報**」）中所載的不發表意見（「**不發表意見**」）的更新資料。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自二零二四年七月三十一日（即年報刊發日期）起直至本公告日期止期間，本公司已實施以下步驟及措施以改善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以處理不發表意見：

1、沖抵債務降低負債

鑒於出借人已從擔保方收回部分資產，本集團已經獲取了相關法院判決以及中國大陸律師的法律意見，本公司已對出借人的債務和擔保方的債權進行抵銷處理；

2、拓展新業務

(i) 本集團下屬大地森榮環境（北京）有限公司已與合作夥伴及第三方公司簽署石材委託採購合同，年採購額不超過3500萬元人民幣；

(ii) 本集團已與陝西省西安市一家環保科技公司達成股權合作意向，待先決條件達成後生效；

(iii) 本集團已與河南省一家從事礦山開發、修復的企業簽署合作意向協議，並已經完成了盡職調查，目前正在就合作事項進一步談判中；

(iv) 本集團已與陝西省西安市一家高科技企業簽署合作意向協議，並已經完成了盡職調查及評估，目前正在就合作事項進一步談判中；

3、法律維權

本集團下屬公司已於2024年採取法律措施收回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以改善營運現金流量及其財務狀況，法律措施一旦進入實質性階段，本公司將及時披露相關信息；

4、股東融資

本集團若進行收購股權的行動，本公司股東可有條件提供不超過20,000,000人民幣作為此收購行動之流動資金。

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於適當時候就上述措施的更新資料刊發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大地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臨時主席
吳筱明

香港，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一名執行董事，為吳筱明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俱孟軍先生及張雄峰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張煒博士、羅裔麟先生、金立佐博士及鄒宇女士。

本公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 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之各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之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當中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發日期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 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最少刊登七日及在本公司網站<http://www.dadi-international.com.hk> 刊登。